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联合国** |  | **MC** |
|  |  | **UNEP/**MC/COP.3/1 |
| EP | **联合国**  **环境规划署** | Distr.: General 23 May 2019  Chinese  Original: English |

**关于汞的水俣公约缔约方大会**

**第三次会议**

2019年11月25日至29日，日内瓦

临时议程

1. 会议开幕。
2. 组织事项：
   1. 为闭会期间和缔约方大会第四次会议选举主席团成员；
   2. 通过议程；
   3. 工作安排。
3. 缔约方大会的议事规则：审议第45条。
4. 关于缔约方大会第三次会议与会代表全权证书的报告。
5. 供缔约方大会审议或采取行动的事项：
   1. 添汞产品以及使用汞或汞化合物的制造工艺；

（一）审查附件A和附件B；

（二）修正附件A的提案；

（三）协调制度编码；

* 1. 汞的释放；
  2. 汞废物，特别是审议相关阈值；
  3. 关于污染场地管理的指导意见；
  4. 资金机制：

（一）全球环境基金；

（二）支持能力建设和技术援助的专门国际方案；

（三）审查资金机制；

* 1. 能力建设、技术援助和技术转让；
  2. 履约和遵约委员会；
  3. 成效评估；
  4. 财务细则；
  5. 秘书处；
  6. 露天焚烧废物导致的汞排放。

1. 国际合作与协调：
   1. 世界卫生组织；国际劳工组织；
   2. 其他国际组织和机构。
2. 工作方案和预算。
3. 缔约方大会第四次会议的日期和地点。
4. 其他事项。
5. 通过报告。
6. 会议闭幕。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 |  |  |  |  |